

证券代码：833859

证券简称：国能新材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珠海国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要求，珠海国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能新材”或“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和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5,845,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6.6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8,986,150.00 元。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借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予以受理，并出具受理通知书（编号：DF20221121001）。

2022 年 12 月 7 日，国能新材取得了《关于对珠海国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函[2022]3587 号）。

2022 年 12 月 23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2]000946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 2022 年 12 月 22 日止，国能新材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共计 38,986,150.00 元已经全部到位。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批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存储、管理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批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2年12月28日，国能新材与广发证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斗门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类型	初始余额	截至2023年6月30日余额
珠海国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斗门支行	44350901040035037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38,986,150.00	19,403.63
合计				38,986,150.00	19,403.6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一) 募集资金总额	38,986,150.00
(二) 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截至2023年6月30日)	17,770.67
其中：利息收入	17,770.67
(三) 募集资金账户减少项 (截至2023年6月30日)	38,984,517.04
其中：支付供应商货款	26,480,596.00
偿还银行贷款/借款	12,500,000.00
转账手续费	3,921.04

（四）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19,403.63
--	-----------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38,986,150.00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利息收入 17,770.67 元,支付供应商货款 26,480,596.00 元、归还香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及偿还银行贷款 12,500,000.00 元、银行转账手续费 3,921.04 元,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9,403.63 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使用违规行为。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特此公告。

珠海国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